

中共松原市委老干部局 2026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 项目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松原市委老干部局是市委专司老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及市委有关老干部工作的各项决定和指示，拟定全市老干部工作的具体政策、规定、制度和办法。

2. 宣传、检查和指导全市老干部工作，总结、推广经验；及时向市委反映老干部工作的情况和问题，提出加强老干部工作的建议。调查、掌握全市离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情况，指导全市离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接待办理离休干部的来信来访，及时反映老干部的意见和要求；协调市直各部门和指导县（区）建立和完善离休费保障机制、医疗费保障机制和财政支持机制，督查、督办离休干部“两费”落实，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3. 指导全市离休干部发挥作用工作，研究拟定老干部发挥作用的有关政策；参与老干部发挥作用等大型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4. 负责离休干部提高待遇和护理费的审批工作；负责离休干部异地安置审批、协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

5. 联系市直老干部病房，协调解决离休干部特诊中的问题，配合有关部门监督、指导离休干部医疗服务；负责全市离休干部健康休养工作；协调配合有关单位办理离休干部逝世后丧葬、抚恤等有关事项；承办离休干部春节期间慰问、探望等工作。

6. 检查指导各级老干部活动室，负责离休干部各项活动的开展和服务。

7. 创建全市规范化党支部，组织开展相关活动。

8. 完成市委交办的有关老干部工作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松原市委老干部局内设 2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业务指导科。截止到 2025 年末，局本级编制数为 10 人，在职人员为 8 人，员额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6 人。

本单位纳入中共松原市委老干部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2026 年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松原市委老干部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54.81 万元。比 2025 年比减少 50.31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人员支出减少。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54.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4.8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54.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81 万元，

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4.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27.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5 万元，医疗健康支出 4.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12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4.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8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04.29 万元，占 67.37%；公用经费 50.52 万元，占 32.6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 127.07 万元，占 8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75 万元，占 8.88%；

医疗健康（类）支出 4.87 万元，占 3.15%；

住房保障（类）支出 9.12 万元，占 5.89%；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4.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4.2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离退休费、卫生健康、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0.52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1.5万元，增长11.11%。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万元。

公务接待费0万。

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本级1家行政单位和0家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0.5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5.01万。主要是支出财政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采购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活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没有单

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 154.81 万元，使用本年拨款 154.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8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无项目预算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事业运行**：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五、**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所列科目款项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和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的“三公”经费，是指市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